

高雄市殯葬管理處

【消費警訊】「金山寺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

一、事由：

「金山寺」-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受裁罰事項。

二、裁處日期：

109年3月20日

三、處理內容：

「金山寺」(地點：本市三民區鼎金一巷16號)，未經核准而設置經營殯葬設施，提供不特定人作為骨灰(骸)存放設施使用，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6條第1項及第42條第1項之規定，爰依本條例第73條及第84條規定，分別裁處新臺幣(以下同)30萬元及6萬元共計36萬元罰鍰，並限令立即停止違法設置及經營管理骨灰(骸)存放設施，如未改善將按次處罰。